

江苏省教育厅

关于参加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教务处:

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委托承办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和工科基础力学青年教师讲课竞赛的函》(苏教办高函〔2016〕2号),我厅继续委托江苏省力学学会承接全省大学生力学竞赛。经研究,定于2017年5月21日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

本届竞赛具体事宜见《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第一号通知》。请各高校根据相关通知要求,做好参赛组织工作。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2017年2月20日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 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

第一号通知

根据“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通知”精神和要求，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将于 2017 年 5 月 21 日举行，现将有关竞赛事项通知如下：

1. 本届竞赛由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组委会，江苏省力学学会与江苏省高等学校力学土建类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东南大学、河海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和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协办。竞赛工作机构详见附件 1。

2. 参赛对象

在校大学本科、专科和研究生。

3. 竞赛科目与方式

(1)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的基础知识覆盖理论力学与材料力学两门课程的理论和实验，着重考核灵活运用基础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考试范围见教育部基础力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所颁布的理论力学和材料力学的教学大纲（A 类）（请登录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网站 <http://zpy.cstam.org.cn> 或登录江苏省力学学会网站 <http://jsstam.org.cn> 查询）。

竞赛包括个人赛和团体赛，个人赛采用闭卷笔试方式，理论力学和材料力学（含实验）综合为一套试卷。团体赛分为“理论设计与操作”和“基础力学实验”两部分，采取团体课题研究（实验测试）的方式（详见附件 2“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通知”）。

(2) 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

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分为本科组和高职高专组。

本科组分为理论个人赛（以下简称理论赛）和基础力学实验赛（以下简称实验赛）。理论赛竞赛方式、考试范围、竞赛时间与全国个人赛相同。实验赛与全国“基础力学实验赛”同时举行，竞赛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高职高专组只举行理论个人赛（以下简称理论赛），理论赛竞赛方式、考试范围、竞赛时间与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相同（详见附件 3 “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第一号通知”，竞赛范围可登入江苏省力学学会网站 <http://jsstam.org.cn> 查询）。

4. 报名办法

(1) 理论赛各单位采用集体报名，不受理个人报名。各单位报名人数不得低于 10 人。

(2) 本科组理论赛报名表（详见附件 4，报名表可自行复制），高职高专组理论赛报名表（即为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报名表，详见附件 5，报名表可自行复制），请将加盖公章的纸质报名表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以邮戳为准）函寄南京市御道街 29 号（210016），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宇航学院基础力学与测试系王妮收。同时将电子版报名表以 Excel 文件形式发至：wangni@nuaa.edu.cn。

(3) 理论赛报名费每人 100 元，函寄报名表时一并寄出，报名费按下列银行账号汇入，开户单位：江苏省力学学会，开户银行：南京市建设银行新街口支行，账号：32001594038050000185（汇款时请注明“**学校力学竞赛报名费”）。报名后未参加竞赛者恕不退还报名费。

(4) 实验赛每单位限报一个队，每队 3 人，参赛费、会务费及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5. 竞赛时间和地点

(1) 理论赛将于 **2017 年 5 月 21 日（星期日）上午 8:30—12:00 举行**。江苏赛区设南京、徐州、常州三个考点。南京考点（南京、镇江、扬州等）的考场设在**东南大学**，徐州考点（徐州、淮阴、盐城、宿迁、连云港等）的考场设在**中国矿业大学**，常州考点（苏州、无锡、常州、南通、泰州等）的考场设在**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各校可选择合适的考点参加竞赛（请在报名表上注明），赴考点参赛所需的费用由所在单位或个人自行解决。

(2) 实验赛与全国“基础力学实验赛”同时举行，参赛费、会务费等竞赛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6. 奖励办法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的评奖，按全国的评奖办法评定。

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的奖励办法如下：

本科组与高职高专组分别评奖，均设个人奖和团体奖，竞赛另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1) 个人奖

本科组和高职高专组理论赛个人奖均设特等、一等、二等奖。获奖比例（以总报名人数为基准计算）：特等奖 2%，一等奖 10%，二等奖 16%。

本科组基础力学实验赛个人奖设特等、一等、二等奖。获奖比例（以参赛人数为基准计算）：特等奖 10%，一等奖 20%，二等奖 30%。

(2) 团体奖

本科组团体奖设特等、一等、二等奖。获奖比例（以报名学校数为基准计算）：特等奖 10%，一等奖 20%，二等奖 30%。团体奖由理论赛成绩（各校理论赛前五名的成绩之和）和实验赛成绩综合评定，其中理论赛成绩占 50%，实验赛成绩占 50%。

高职高专组团体奖设特等、一等、二等奖。获奖比例（以报名学校数为基准计算）：特等奖 10%，一等奖 20%，二等奖 30%。团体奖由各校理论赛前五名的成绩之和评定。

(3) 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人数和参赛成绩，综合考虑评定。

本科组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奖人数为：团体特等奖学校 5 人，团体一等奖学校 4 人，团体二等奖学校 3 人。

高职高专组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奖人数为：团体特等奖学校 4 人，团体一等奖学校 3 人，团体二等奖学校 2 人。

获奖者均可获得由竞赛组委会颁发的获奖证书，各高校应按有关规定给予获奖者一定的奖励。

7.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1) 下届竞赛承办单位的确定

本届竞赛全省团体奖获奖单位按由高到低的顺序优先获得下届竞赛实验赛承办权，本届竞赛各考点团体奖获奖单位按由高到低的顺序优先获得下届竞赛理论赛承办权。但一般同一单位不承办同届的理论赛和实验赛，同一单位不连届承办理论赛或实验赛。

(2) 竞赛秘书组联系方式

王妮老师的联系地址：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宇航学院，邮编 210016，手机：

13813828934, E-mail: wangni@nuaa.edu.cn。

希望江苏省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委员除做好本单位的参赛工作外, 还应协助当地力学学会做好本地区各院校的参赛动员、组织工作。

江苏省力学学会网址: <http://jsstam.org.cn>。

有关竞赛的所有文件可从江苏省力学学会网站主页下载。

附件:

1.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工作机构成员名单
2.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通知
3. 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邀请函
4.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报名表
5. 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高职高专组报名表



附件 1: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江苏赛区）
暨第十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工作机构成员名单**

一. 工作组

主 任	陈建平（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副 主 任	童小东（东南大学）	殷德顺（河海大学）
	高 峰（中国矿业大学）	徐 萍（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董萼良（东南大学）	赵 引（河海大学）
	邓宗白（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朱为玄（河海大学）
	丁建波（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成 员	范存新（苏州科技大学）	陈安军（江南大学）
	姚林泉（苏州大学）	朱建国（江苏大学）
	陈 宁（南京林业大学）	陶 阳（扬州大学）
	巫静波（中国矿业大学）	宋向荣（江苏科技大学）
	方建士（南京工程学院）	王晓军（常州工学院）
	沈煜年（南京理工大学）	葛文璇（南通大学）
	余 斌（盐城工学院）	刘 军（淮海工学院）
	于晓明（宿迁学院）	陈在铁（沙州职业工学院）
	周正存（苏州市职业大学）	韦忠瑄（解放军理工大学）
	蒋凤昌（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姜朋明（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张苏俊（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二. 秘书组

秘 书 长	王 妮（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副 秘 书 长	邬 萱（江苏省力学学会）	虞伟建（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刘荣梅（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成 员	雷 冬 (河海大学)	茅献彪 (中国矿业大学)
	韩晓林 (东南大学)	陈菊芳 (江苏理工学院)
	徐志洪 (南京理工大学)	安逸 (南京工业大学)
	张迅炜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吴浩东 (南京大学)
	胡红玉 (淮阴工学院)	李 芳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城学院)
	路 琴 (南京农业大学)	席仁强 (常州大学)
	李天珍 (徐州工程学院)	吴书安 (扬州职业大学)
	顾荣蓉 (金陵科技学院)	

三. 仲裁组

吴文龙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邵国建 (河海大学)

附件2:

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的通知

为了培养人才、服务教学、促进高等学校力学基础课程的改革与建设,增进青年学生学习力学的兴趣,培养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发现力学创新人才,为青年学子提供一个展示基础知识和思维能力的舞台,受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委托,教育部高等学校力学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力学学会和周培源基金会将于2017年5月21日共同主办“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本次竞赛由《力学与实践》编委会和中国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承办,中国力学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湖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协办。

竞赛领导小组 组长: 杨 卫

副组长: 周哲玮 袁 驷 李俊峰 杨亚政

成 员: 段献忠 汤亚南 唐洪武 周如苹 姜 楠 王永亮(暂)

仲裁委员会 成 员: 蒋持平 李俊峰 梅凤翔 武际可 徐秉业

组织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李俊峰 段献忠 唐洪武 王永亮(暂)

副主任委员: 杨旭静 孙 毅 邓宗白 殷雅俊 汤亚南 叶志明

成 员: 彭晓燕 方棋洪 邵国建 赵 引 鄂 萱 周宏伟

李 刚 秦世伦

秘 书 长: 刘俊丽

秘 书: 郭 亮 胡 漫

秘书处设在中国力学学会《力学与实践》编辑部。

现就竞赛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1) 参赛对象: 在校的大学本科、专科及研究生。

(2) 竞赛科目和方式: 力学竞赛的基础知识覆盖理论力学与材料力学两门课程的理论和实验,着重考核灵活运用基础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考试范

围请见教育部基础力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所颁布的理论力学和材料力学的教学大纲(A类)。竞赛包括个人赛和团体赛,个人赛采用闭卷笔试方式,理论力学和材料力学(含实验)综合为一套试卷。团体赛分为“理论设计与操作”和“基础力学实验”两部分,采取团体课题研究(实验测试)的方式。

(3) 报名办法:2017年4月1日前参赛个人通过报名系统(网址:<http://www.saikr.com/cstam/2017>)在线报名,报名系统操作指南请见附件1。各地力学学会联系人名单见附件2。报名费100元/人,报名后未参加竞赛者恕不退还报名费。

(4) 竞赛时间和地点:竞赛将于2017年5月21日(星期日)上午8:30-12:00举行,将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沈阳、长春、哈尔滨、大连、武汉、成都、重庆、太原、西安、兰州、西宁、银川、乌鲁木齐、呼和浩特、石家庄、郑州、济南、南京、长沙、南昌、福州、昆明、合肥、杭州、南宁、贵阳、海口、拉萨、香港、澳门、台湾等地设立竞赛考场,参赛者可就近参加,所需费用由所在单位或个人自行解决。竞赛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5) 奖励办法:由竞赛组织委员会组织专家根据个人赛成绩评出全国竞赛个人特等奖5名,一等奖0.2%(≥10名),二等奖0.3%(≥15名);全国三等奖和优秀奖以各省(市)分赛区报名人数为基数,以各省(市)阅卷成绩评选出三等奖5%,优秀奖15%。

(6) 获奖者名单将在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网站和《力学与实践》杂志上公布,由全国竞赛组委会授予证书。有关竞赛的消息和竞赛试题、答案将在《力学与实践》杂志上陆续刊出。

(7) 本通知未尽事宜详见《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简章》。

第十一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组委会

中国力学学会(代章)

2017年1月11日



附件3:

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

第一号 通知

为了培养人才、服务教学、促进高等学校力学基础课程的改革与建设,增进青年学生学习力学的兴趣,培养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发现力学创新人才,为青年学子提供一个展示基础知识和思维能力的舞台,中国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决定,将于2017年5月21日举办“首届全国高职高专大学生基础力学邀请赛”。本届竞赛由中国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主办,江苏省力学学会和中国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高职高专分委员会承办。现将有关竞赛事项通知如下:

竞赛领导小组

组 长:唐洪武

成 员:洪嘉振 施惠基 孙毅 马宏伟 邵国建 赵引 郭萱

竞赛工作组:

组 长:邵国建 赵引 郭萱 陈建平

成 员:程燕平 戴克良 邓林 丁学所 高剑飞 黄双娥 蒋凤昌

蒋红云 李晓枫 龙建旭 牛玉娟 徐得志 徐凯燕 阳彦雄

丁建波 杨甲奇 张春梅 张宁锋 张苏俊 张晓华 赵朝前

赵风婷 王妮

秘书长:丁建波

秘 书:蒋凤昌 马志新

秘书处设在中国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高职高专分委员会。

现就竞赛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1、参赛对象:在校的高职高专大学生。
- 2、竞赛科目和方式:基础力学邀请赛考试范围见附件3。竞赛采用闭卷笔试方式。
- 3、报名办法:

各单位采用集体报名,不受理个人报名。各单位报名人数不得低于10人。

报名需填写报名表（见附件2，报名表可自行复制），报名表请于2017年3月25日前（以邮戳为准）函寄南京市御道街29号（210016），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宇航学院基础力学与测试系王妮收。同时将电子版报名表以Excel文件形式发至：wangni@nuaa.edu.cn。

报名费每人100元，函寄报名表时一并寄出，报名费按下列银行账号汇入，开户单位：江苏省力学学会，开户银行：南京市建设银行新街口支行，账号：32001594038050000185（汇款时请注明“****学校力学竞赛报名费”）。报名后未参加竞赛者恕不退还报名费。

4、竞赛时间和地点：竞赛于2017年5月21日（星期日）上午8:30-12:00举行，竞赛地点由参赛学校与竞赛组织委员会秘书处丁建波老师联系确定（电话：13962800861，邮箱：dingjb@ntsc.edu.cn）。考点发生的费用由考点单位自行解决。

5、奖励办法：

竞赛设个人奖和团体奖，另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1）个人奖

个人奖设特等、一等、二等奖。获奖比例（以总报名人数为基准计算）：特等奖 2%，一等奖 10%，二等奖 16%。

（2）团体奖

团体奖设特等、一等、二等奖。获奖比例（以报名学校数为基准计算）：特等奖 10%，一等奖 20%，二等奖 30%。团体奖由各校理论赛前五名的成绩之和评定。

（3）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人数和参赛成绩，综合考虑评定。

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奖人数为：团体特等奖学校 4 人，团体一等奖学校 3 人，团体二等奖学校 2 人。

获奖者均可获得由竞赛组委会颁发的获奖证书，各高校应按有关规定给予获奖者一定的奖励。

中国力学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

2017年1月21日
教育工作委员会

